



THE BOURNE
IDENTITY

真假刺客

[美] 罗伯特·洛德朗

译者：许丁婴

无人能超赶的大师 其
畅销书已出售 1700 万册
他是谁？他是布恩吗？
他无过去，也无未来。



真假刺客

[美] 罗伯特·洛德朗

译者：许丁婴

中国青年出版社

11k 76/03

真假刺客

[美]罗伯特·洛德朗 著

许丁婴 译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静一胶印厂印刷

*

787×1092 1/32 18印张 400千字

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2,000册 定价: 6.50元

序 幕

《纽约时报》

1975年7月11日，星期五

第一版

古巴外交官与恐怖分子 卡洛斯有牵连

巴黎，7月10日——古巴的三名高级外交官因为和一个名叫卡洛斯的男子有牵连而被法国驱逐出境。据信卡洛斯是一个国际恐怖分子组织的首要分子，他正受到全球性的追捕。

卡洛斯的真名是伊里奇·拉米雷斯·桑切斯。6月27日他在拉丁区的一所公寓里杀害了两名法国特工人员和一名黎巴嫩线人。

此案发生以后法国和英国的警察对该嫌疑犯展开了追捕。在追捕过程中警方发现了大量武器，这些武器表明卡洛斯与西德的重大恐怖活动有关。警方因而进一步怀疑存在着一个国际恐怖分子组织。

据报道，案发之后有人在伦敦和贝鲁特看见过卡洛斯……

美联社

1975年7月7日，星期一

电讯

为刺客布下天罗地网

美联社伦敦——炸弹和肉弹，时装和钞票，旅游机票和豪华公寓，这就是一名摩登刺客的生活照。他正受到各国的追捕。

追捕是在他枪杀了两名法国特工人员和一名黎巴嫩线人之后展开的。

有四名妇女因协助该犯潜逃而被警方拘留，刺客本人下落不明。法国警方认为他现在在黎巴嫩。

曾经与他接触过的人在伦敦向记者描述，该刺客相貌堂堂、彬彬有礼、学识丰富、挥金如土、穿著时髦。



但是他和他的同伙被认为是世界上最危险的恐怖分子。据说与他有联系的包括了日本赤军、阿拉伯武装斗争组织、西德巴德尔—迈因霍夫组织、魁北克解放阵线、土耳其人民解放阵线、法国和西班牙的巴斯克分离主义分子、以及爱尔兰共和军。

该刺客所到之处——巴黎、海牙、西柏林——爆炸、枪杀和绑架事件随即出现。

在巴黎一名黎巴嫩恐怖分子在审讯中招供，并指引两名法国特工在6月27日前往该刺客在巴黎的寓所。然而刺客将来人击毙后潜逃。警方找到了

他的手枪和笔记本。笔记本上列有他将要“处决”的要人名单。

伦敦的《观察家》昨日声称，警方正在追查一名委内瑞拉共产党律师的儿子。警方表示，“我们否认这项报道”，但是补充说警方没有指控这个人，只是要对他询问一些情况。

《观察家》查明此人是加拉加斯的伊里奇·拉米雷斯·桑切斯。报道说，警察在发生凶杀案的现场发现了四本护照，在其中的一本上有桑切斯的姓名。

报道说，伊里奇之名取自苏联国父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他在莫斯科受过教育，能讲流利的俄语。

在加拉加斯，委内瑞拉共产党的发言人说伊里奇之父是个信仰马克思主义的律师，但是“父子两人都不是我们的党员。”

他说他不知道伊里奇的下落。

第一部

第一章

黑夜的海上大浪滔天，拖网渔船象一头笨拙的野兽在一片不可逾越的泥潭中挣扎。排山高的巨浪撒野似地砸在渔船身上，溅起的白色水花在夜空的衬托下如同瀑布一样飘洒在甲板上。渔船在狂风暴浪的蹂躏下全身发出痛苦的呻吟。这是一头垂死的野兽。

突然，两声枪响穿过了风浪的咆哮和渔船的呻吟。从微有亮光的渔船舱房里冲出来一个人；他一手抓住栏杆，另一只手捂着腹部。

另一个随后而出。他倚在舱门上，小心而又凶狠地举起一支枪，对栏杆边的人开了一枪。又一枪。

栏杆边的人在第四颗子弹的冲击下向后一仰，双手捂住头部。这时渔船突然堕入一个深深的浪谷之中，接着又向上猛然一跃，船的半身跃出了水面。舱门边的人被抛回舱里，同时响起了第五声枪响。栏杆边的人惨叫一声，两手向四周抓了个空，身体失去了平衡，从栏杆边一头栽进了黑暗的狂浪之中。

晨曦透过了东方的薄雾，把地中海平静的海水映得金光闪闪。在一条小渔船的船尾处，船长在坐着吸烟。他那双布满血丝的眼睛盯着风平浪静的海面，心里觉得十分宽慰。他扫了操舵室一眼；他的弟弟在掌舵。另一名船员在检查渔网。他们在说说笑笑。昨天夜晚可不由得人笑。怎么会遇上

大风浪呢？马赛的天气预报并没有说会有风浪，否则他们是不会出海的。

他闭上眼，把被绳索勒出道道裂口的手浸在柴油机的水泵抽上来的海水中。咸水对伤口有益处。

“瞧！瞧那边！”他的弟弟突然喊道。

“什么？”

“左前方！水里有人！他搂着一块什么东西，是块船板。”

船长关了柴油机，把船从右边慢慢地靠近水里的人。看来微小的振动也会使他从木板上滑进水里。他的手指发白，象爪子似地抓住木板的边缘，但是身体却是软绵绵的，就象淹死了几天的一个人一样。

“用绳打个套结！”船长向他的弟弟和那个船员喊道。“套住他的脚。先将脚拉上来。轻点！”

“他的手死抓着木板不放。”

“扳开他的手指！可能是死后发硬了。”

“不，他还活着……半死不活了。他的嘴唇在动，不过说不出声。他的眼睛也在动，不过我不信他能看见我们。”

“手掰开了！”

“把他拉上来。抓住他的肩膀，把身体翻过来。轻点！好了。”

“我的上帝，看看他的脑袋！”船员叫起来。“都裂开了！”

“一定是在浪里撞在木板上了，”船长的弟弟说。

“不对，”船长仔细地看看伤口，不同意地说。“伤口象刀切一样整齐，是枪伤。他是被人开枪打伤的。”

“你先别那么肯定。”

“还不止一处伤，”船长把陌生人浑身检查了一下补充说。“我们朝黑港岛开吧，那是最近的岛。码头边有个医生。”

“那个英国人？”

“他是行医的。”

“那是在他还未喝醉的时候，”船长的弟弟说。“他医死的比医活的还要多。”

“那没关系。我们到那里时这个人恐怕也死了。如果他活下来，他得给我们付油费和鱼钱。把急救包拿来，不管有没有用，还是把他的头包扎一下吧。”

“喂，你们看！”船员叫道。”看看他的眼睛。”

“他的眼睛怎么了？”船长的弟弟问。

“刚才还是灰色的——铁灰铁灰的，现在却是蓝色的！”

“大概是阳光变亮了吧，”船长耸耸肩说道。“要不就是你的眼花了。没关系，反正坟墓里一切都没有颜色。”

渔船的汽笛声和海鸥的尖叫交织在一起，配成了海边特有的音乐。傍晚的太阳象个火球挂在西边，空中没有一丝风，天气又潮又热。码头上的石子路旁有一排白房子，房子之间野草横生。残存的门廊上灰泥剥落，门廊本身全靠临时打的桩子支撑着。几十年前这些房子有过好光景，那时的居民以为黑港岛会成为地中海上又一个旅游渡假胜地。这种梦想已成泡影了。

所有白房子的门前都有一条小道连着石子路。最后的那所房子前的小道显然被更多的人踩踏过。那是一个英国人的房子。他在八年前来到黑港岛。没有人知道，也没有人关心他为什么来这里。他是个医生，这个小岛用得着他。渔船上的铁钩和钢刀既是谋生工具也是斗殴凶器。伤者遇着医生那

天没喝醉，伤口会被好好缝上，反之，如果正逢那天他酒气冲天，那就要碰运气了。

无论如何！有他总比没他好。

今天是星期天，是黑港岛的神圣假日。医生没有出门。谁都知道医生每个星期六晚上都要到渔村里大发一通酒疯，然后随便找个女人鬼混一夜。当然谁也不能否认，最近几个星期六医生改了惯例，不到村子里来了。不过他并没有在本质上改变；威士忌酒源源不断地送货到医生的家里。医生只是不出门罢了。自从一艘小渔船送来了那个半死不活的陌生人以后，他就没有出过门。

杰弗里·沃施本医生突然醒了。他的下巴枕在胸前，撇着的嘴正冲着自己的鼻孔出气；酒臭扑鼻。他眨眨眼，定定神，向敞着门的卧室望去。是病人又胡言乱语把他吵醒了吗？不是的，屋里没有声响，连外面的海鸥也大发善心，不再尖叫了，也没有捕鱼归来的渔船招惹这些鸟儿。

沃施本看见身旁桌子上的空酒杯和半瓶威士忌。他暗自笑了笑，再次为他住在英国的姐姐祝福；他之所以能喝得上威士忌，全靠这个姐姐的施舍。贝丝是个好人，上帝知道这点施舍对于她是九牛一毛，不过他对此已经不胜感激。终有一天她连一毛也不拔，那时他就要用最廉价的酒精来麻木自己，直到痛苦完全消失。永远消失。

这种结局直至一个月前还是可以接受的。那一天，一些渔民从海上捞起一个半死的陌生人送来他这里。那些渔民不愿意留下姓名；他们只是为了行善，不想卷入事端。上帝会理解的，因为那个陌生人是受了枪伤。

那些渔民所不知道的是，侵入这个陌生人的肉体——

以及灵魂里的不仅是子弹。

他从椅子上撑起自己憔悴的身躯，脚步蹒跚地走到窗户旁，放下了百叶窗，眯起眼从叶片间观察石子路上的活动。一辆马车咔嗒咔嗒地走在路上；一家渔民在逛星期天。这个景象使他想起夏日里旅游者乘坐华丽的大马车穿过伦敦的摄政公园。这种比较使他失声而笑。但是他立即收住了笑声，一种在一个月前还是无法想象的感觉涌上了心头。他本来早已放弃重返英伦的希望，那个陌生人的出现却使情形大为改观。

除非他的诊断是错误的，陌生人随时可能改变他的前途。

陌生人身上的枪伤不轻，但并没有触及要害部位。同时，伤口因为不断受到海水的浸泡而没有发生感染或结痂，只需一把利刀就能轻而易举地取出弹头。头部的伤才是真正的问题：子弹擦伤了丘脑和海马状突。子弹只要向左右偏一丝半毫，生命机能就会停止。既然还存在生命机能，沃施本下决心把人救活。足足有三十六个小时他滴酒不喝，然后，他做了一个自从被伦敦的麦克林斯医院开除以后从未做过的脑部大手术。

他有很多理由不想让这个陌生人死去，其中一个特别的理由就是：陌生人能改变他的前途。

清晨，海面上吹来凉爽的微风，陌生人的第一句话象是随风飘进房间里的。

“谁在那儿？谁在这间房里？”

沃施本在吊床上坐起，小心地把脚伸下地，再悄悄地站起来。任何突然刺耳的声响会惊吓病人，造成病人在精神状

态方面的退化。最初几分钟的交谈，与他做的脑外科手术一样棘手。但是他作为医生，已经有所准备。

“是一个朋友，”他轻柔地说。

“朋友？”

“你讲英语，不出我所料。你大概是美国人或者加拿大人。你的牙科医生不是在英国或者巴黎。你感觉如何？”

“我不清楚。”

“还需要时间。要通便吗？”

“什么？”

“就是拉泡屎，老伙计。你身旁那个盘子就是为这用的。左边那个白色盘子。当然，我们必须及时送来。”

“对不起。”

“别说对不起，那完全是正常功能。我是医生，你的医生。我叫杰弗里·沃施本。你叫什么？”

“什么？”

“我问你叫什么名字。”

陌生人扭头看着早晨的太阳射在墙上的光斑。然后他又转过脸，蓝眼睛注视着医生。“我不知道。”

“噢，我的上帝。”

“我对你说过一遍又一遍，需要时间。你越挣扎，就越苦恼，后果也越糟。”

“你喝醉了。”

“大概是是的。但与此无关。只要你愿意听，我是能向你提示的。”

“我听过了。”

“没有，你没有用心听。你躲在自己的躯壳里不愿思

想。你再听我说。”

“你在昏迷——长时间的昏迷——之中用三种语言说胡话：英语，法语，还有一种讨厌的鼻音，大概是某种东方语言。这说明你会讲多种语言，能够在世界各地居住。从地理上考虑一下。对你最顺口的是什么语言？”

“显然是英语。”

“我们对此都同意。那么最不顺口的是什么语言？”

“我不知道。”

“你有一双东方人的眼睛。”

“显然是的。”

“那你为什么不说东方语言？现在联想一下我记下的一些音节。听我念：马——夸，谈——关，基——沙。说出你最先想到的东西。”

“什么都没有。”

“真会装假。”

“你到底要什么？”

“某种东西，任何东西。”

“你喝醉了。”

“我向来都是醉的。我还救了你一条命。醉没醉我都是个医生。以前我还是个好医生。”

“你出了什么事？”

“病人居然向医生提问？”

“为什么不可以呢？”

沃施本沉默了片刻，眼睛望着窗外的海岸。“我喝醉了。他们说我在手术台上弄死了两个病人。死一个我或许还能蒙混过去，死两个就不行了。他们很快就看出这不是偶然事件，上帝保佑他们。千万不能让我这种酒鬼打着医生的幌子

玩手术刀。”

“那有必要吗？”

“什么有没有必要？”

“酒。”

“当然有必要，混蛋。”沃施本把目光从窗外收回来。“以前有必要，现在仍然有必要。病人是不允许对医生作诊断的。”

“对不起。”

“你还有一种爱道歉的讨厌习惯。那是惯用的抗议伎俩，十分做作。我不相信你是个会道歉的人。”

“那么说你知道一些我不知道的事。”

“是的，是关于你的事，很多事，但是大多数很令人莫名其妙。”

陌生人在椅子上挪动了一下，未扣好的衬衣从身上滑了下来，露出满身的绷带。他交叉着十指，臂上由于肌肉紧张而青筋毕露。“是还未谈过的事吗？”

“是的。”

“是我在昏迷中说出来的吗？”

“不完全是。那些胡话我们基本上都谈过了。我们谈过了你用的语言，你经常说到的地名——一些我很陌生的地名，还有你回避人名的倾向。我还应该加上你的对抗倾向——一种攻击、退却、躲藏和奔逃的烈性倾向。我经常不得不捆住你的手才能保护好你的伤口。这些我们都谈过了。然而还有一些我们没有谈过的事。”

“你指的是什么？什么事没有谈过？为什么你不告诉我？”

“因为它们有关你的肉体，也可以说是你的外壳。在此

以前我不敢肯定你有精神准备。现在我还不肯肯定。”

陌生人往后一靠，浓眉在深褐色头发下不耐烦地拧着。“这次是医生在滥作诊断了。我有精神准备。你想说的是什么？”

“我们就从尊容说起吧。首先是你的脸。”

“我的脸怎么了？”

“那不是你的本来面目。”

“你是什么意思？”

“放大镜下总能看出外科手术的痕迹。老伙计，你整过容。”

“整容？”

“你那个前突的下巴原来有一道肉沟，后来被除去了。你的左颧骨——你的颧骨也很突出，有斯拉夫人的特征——有手术疤痕。那是为了除掉一颗痣。你的鼻子是英国人的鼻子，原来比较高，手术把它略为修平了。于是，原来是轮廓分明的五官变柔和了，掩盖了原来的性格。你明白我的话吗？”

“不明白。”

“你看上去还挺英俊，但是你的脸只是一种类型而没有特点。”

“类型？”

“是的。你成为典型的盎格鲁撒克逊人，那种可以天天在板球场或者网球场上看到的人。这类人的相貌简直太相似了，对吗？五官端正，神态自信，甚至傲慢。”

“我还是不懂你的话。”

“那么再听我说。你把头发的颜色一变，就等于换了一张脸。事实上你的头发有染色和漂白的痕迹。戴上眼镜，贴

上假胡子，你就是另一个人。我认为你有三十多岁，但是你可以变得比这老十岁或者年轻五岁。”沃施本沉默了一阵，注视着陌生人的反应，似乎在考虑是否继续说。“说起眼镜，你还记得一个星期前的视力测验吗？”

“当然记得。”

“你的视力十分正常，没有戴眼镜的必要。”

“我恐怕也没戴。”

“那为什么你的视网膜和眼睑上有迹象表明你曾长期使用隐形眼镜？”

“我不知道。这真是莫名其妙。”

“我可以作一个可能的解释吗？”

“我很想听听。”

“你不见得会喜欢听。”医生走到窗户旁，心不在焉地向外看着。“有些隐形眼镜是专门用来改变眼睛的颜色的，而有些眼睛是最适宜使用这种眼镜。往往是那些蓝灰色的眼睛。你的眼睛正是这种颜色；在一种光线下是铁灰色的，在另一种光线下却是蓝色的。你在这方面是得天独厚，不可能也不需要化妆。”

“为什么要化妆？”

“为了改头换面，我是指职业性的改头换面。签证、护照、驾驶执照便可随意更换。头发可以变棕色，变金色，变棕黄色。眼睛——不可更换的眼睛——可以变绿色，变灰色，变蓝色。各种变化组合起来便是千变万化，难道不是吗？然而万变不离那个类型，那个由千百万张相似的脸揉合成的类型。”

陌生人从椅子上艰难地撑起身子。“你可能是在瞎扯，扯过头了吧。”